

邓小平领导制定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准确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的目的，是要在此基础上制定切合实际的路线、方针、战略和政策，尤其是党的基本路线。基本国情与基本路线有着内在的联系。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邓小平就高度重视解决党的思想、政治、组织路线问题。通过拨乱反正，“特别是经过三中全会、四中全会，逐步确定了现阶段党的政治路线。”此后，随着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有了更加清醒和明确的认识，他又进一步从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领导我们党制定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邓小平提出实现党的工作重点转移的要求，推动了党的政治路线的拨乱反正。过去很长一段时间，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我们党曾经以阶级斗争为纲，忽视生产力的发展，造成了严重后果。“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痛定思痛，邓小平不失时机地提出要抓紧时间，发展经济，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1978年9月，在视察东北时，他提出：“我们一定要根据现在的有利条件加速发展生产力，使人民的物质生活好一些，使人民的文化生活、精神面貌好一些。”在工会九大上，他提出要开始现代化建设的新的战斗任务。在1978年中央工作会议召开之前，邓小平在政治局常委会议上建议，在三中全会上讨论自1979年1月1日起实现党的工作重点转移的问题。邓小平的这一建议以政治局常委会的名义提交给中央工作会议。代表们对此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并取得了一致的意见。邓小平在《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讲话中，明确肯定“中央提出了把全党工作的重心转到实现四个现代化上来的根本指导方针”，并把它看作“政治路线已经解决”的标志。随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一致同意，现在就应当适应国内外形势的发展，及时地、果断地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和全国人民的注意力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虽然会议还没有能直接对“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问题展开深入的讨论，但实际上已经停止使用这一口号。全会要求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同心同德，进一步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并且立即动员起来，鼓足干劲，群策群力，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进行新的长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重点转移的战略决策，实现了党的政治路线的拨乱反正，给党和国家带来了全局性的意义深远的巨大变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邓小平对党的政治路线的内容逐步作了精辟的概括。1979年7月29日，他明确指出：“我们的政治路线就是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1980年1月16日，在中央召集的干部会议上，他强调：“要有一条坚定不移的、贯彻始终的政治路线。”“这条路线我们已经制定出来了。叶剑英同志的国庆讲话，这样表述我们的这个总任务，或者叫总路线：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调动一切积极因

素，同心同德，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这是第一次比较完整地表述了我们现在的总路线。这就是当前最大的政治。”1980年2月29日，在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上，他进一步指出：“我们党在现阶段的政治路线，概括地说，就是一心一意地搞四个现代化。”

随着对国情认识的深化，把党的政治路线进一步推向前进，最终形成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邓小平在80年代初所概括的政治路线，还没有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联系起来，其表述也有不尽完善之处。但它朝着我们形成一条全新的符合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际的基本路线迈出了坚定而又决定性的步伐。此后，随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命题的确立，邓小平逐步明确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要求，并最终领导我们党制定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从一个中心来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工作重点的转移，就意味着把经济建设摆在了中心的地位。邓小平一再要求全党牢牢抓住这个中心。他强调：“现代化建设的任务是多方面的，各个方面需要综合平衡，不能单打一。但是说到最后，还是要把经济建设当作中心。离开了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就有丧失物质基础的危险。其他一切任务都要服从这个中心，围绕这个中心，决不能干扰它，冲击它。”从改革开放这个基本点来说，第三次复出后，邓小平首先在他分管的科技教育领域倡导、推进了改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了一系列新的政策，最重要的就是改革开放。分析我国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中的种种弊端，邓小平有针对性地提出了一系列改革的措施和政策，并且尖锐地指出：“如果现在再不实行改革，我们的现代化事业和社会主义事业就会被葬送。”邓小平还大力倡导实行对外开放政策。1978年10月10日，他在与外宾的谈话中首次使用了“开放政策”的用语。后来，他又果敢决策，批准了引进外资、合资、创办经济特区等一系列重要措施，打开了对外开放的新局面。从四项基本原则这个基本点来说，针对当时社会上出现的一股右的思潮，邓小平1979年3月在理论务虚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明确提出“四项基本原则”的概念，强调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实现现代化的根本前提。四项基本原则提出后，先后被载入党章和宪法，成为全党全国人民必须遵循的基本准则。就这样，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党的政治路线在拨乱反正和改革开放的实践中逐步充实和发展。邓小平逐渐形成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思想轮廓。1987年，邓小平强调指出：“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基本路线。要搞现代化建设使中国兴旺发达起来，第一，必须实行改革、开放政策；第二，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两个基本点是相互依存的”。在此基础上，党的十三大明确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即：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

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至此，由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的政治路线便发展成为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领导制定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是邓小平对我们党和国家事业的重大贡献。我们党 80 多年的历史证明，基本路线是党在一定历史时期或阶段的行动纲领，是统一全党思想的政治基础。党的政治路线正确与否，党的正确的政治路线贯彻得怎么样，直接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关系到社会主义事业的兴衰成败。在结束“文化大革命”的动乱后，在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的基础上，制定出一条正确、科学的基本路线，标志着我们党开始走出了一条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这也是邓小平对于我们党和国家的一个重大贡献。邓小平在归结他一生已经做的事情时，坦言：“对国内工作的参与，确定了党的基本路线，确定了以四个现代化建设为中心，确定了改革开放政策，确定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我们党充分肯定邓小平所作出的两个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历史性贡献，其中之一，就是创立了邓小平理论，制定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